

泰國性產業的政治經濟分析

陳尙懋

佛光大學政治學系助理教授

壹、前言

相信許多台灣男性一提到泰國，第一個想法一定是「男人的天堂」。的確，不只台灣男性有如此的想法，相信全世界男性都有著同樣的想法。事實上，早從 1960 年代的越戰時期開始，泰國就吸引著無數來自世界各地的單身男性觀光客前往進行「性旅遊」(sex tourism)。只不過近十幾年來，因為泰國 AIDS 的氾濫，造成泰國龐大社會成本的浪費，泰國性產業才開始受到學術界與國際媒體關注的眼光。1993 年 6 月 21 日發行的時代雜誌(*Time*)，在其封面上刊出了泰國性工作者的照片，並以泰國的性產業為題進行封面報導(cover story)，指出泰國境內有將近兩百萬名的性工作者。就在同一年，朗文字典(*New Longman Dictionary of English and Culture*)也將曼谷形容成為是一個充滿著妓女的城市(a place where there are a lot of prostitutes) (Wathinee and Guest 1998: 137)。泰國也因此被冠上「亞洲的性超市」(The sexual supermarket of Asia)、「世界最大的妓院」(The biggest brothel in the world)、「全球性首都」(The global sex capital)等不名譽的封號 (Lyttleton 1994: 258)。儘管如此，還是吸引全世界各地的男性觀光客，前往泰國從事性旅遊，從最初的德國人、日本人、新加坡人、馬來西亞人，到近年來的韓國人、台灣人、中國人等。雖然這些買春客受到泰國國內與國際婦女團體一致撻伐，但不可否認，這些買春客對於泰國的經濟發展也有其一定程度的貢獻(Jeffery 2002: 75)。性產業也成為泰國政府在處理時相當棘手的議題之一。

泰國性產業的發展可說是歷史悠久，最遠可以追溯至 14 世紀的大城王朝 (Ayutthaya Dynasty, 1350-1767) 時期。當時的性產業，主要是以國內市場為主的妓院型態經營。到了 18 世紀初期時，由於中國移民的大量湧入，使得性交易呈現蓬勃發展，但仍是以服務泰國男性與中國男性移民為主。可是從 1960 年代開始，

泰國的性產業開始出現了雙元發展，除了原先以國內市場為主的妓院型態之外，另一種以服務外國人(foreigners, *farangs*)為主的酒吧經營型態，也開始在泰國，尤其是曼谷等大都市出現。到底為什麼泰國的性產業會出現如此的雙元性發展？又泰國的性產業背後存在著何種複雜的因素？我們又該如何看待泰國性產業的發展呢？這些種種的問題將是本文最主要關切的焦點所在。

貳、泰國性產業的分析架構

一、研究範圍與界定

根據泰國傳染病防治局(The Communicable Diseases Control Department, CDCD)的統計，在泰國境內提供性服務的場所有：旅館(hotels)、妓院(brothels)、度假小屋(bungalows)、民宿(guest houses)、泰國浴(massage parlors, *ab ob nuat*)、三溫暖(saunas)、夜總會(night clubs)、酒吧(bars)、go-go 酒吧(go-go bars)、伴遊服務(escort services)、茶館(tea houses)、啤酒吧(beer bars)、咖啡廳(coffee shops)、餐廳(restaurants)、美容院(beauty salons)、雞尾酒吧(cocktail lounges)、會員制俱樂部(member clubs)、卡拉 OK(karaoke clubs)等(Askew 1999: 5; Siriporn et al. 1997: 57; Steinfatt 2002: 20; Ghosh 2002: 98)。雖然提供性服務的場所可以說是包羅萬象，但是這其中又可分為以服務本國人為主與服務外國人為主這兩大類型。例如：妓院、卡拉 OK、茶館、美容院等是以服務本國男性為主；至於酒吧、泰國浴、咖啡廳等則是以服務外國男性顧客為主，這也是本文主要的研究對象。雖然妓院等服務泰國男性為主的性交易場所佔了泰國性產業的極大部分，但是這部分並不在本文打算處理的範圍之中。接下來將分別針對酒吧、泰國浴與咖啡廳這三種性交易場所做一簡單的介紹。

首先，在酒吧方面，主要集中在曼谷的三大情色區：Patpong、Nana 與牛仔巷(*Soi Cowboy*)。Patpong 可說是曼谷歷史最悠久的情色區，也是最為外國觀光客所熟知。¹主要是由貫穿是隆路 (Silom Rd.)與蘇里翁路(Surawong Rd.)的兩條巷子(Patpong 1 與 Patpong 2)所構成。Patpong 名稱的由來，是因為這塊區域的土地是由鄔東(Udom Patpongpanich)繼承而來。一開始時，Patpong 並未被規劃成為觀光區，從 1960 年代開始，隨著美軍大量進入泰國，加上 1966 年娛樂場所法(The Entertainment Venue Act, 1966)的通過，Patpong 便因為其地利之便，迅速發展成為紅燈區(Steinfatt 2002: 300-301)。1969 年時，go-go 的表演型態首次引進 Patpong

¹ 有關於 Patpong 的詳細介紹，請參閱(Adul 2004; Odzer 1990; 1994)。

(Askew 2002: 258)。到了 1990 年代初期時，Patpong 已經有 46 家 go-go 酒吧、23 家雞尾酒吧、9 家啤酒吧、2 家西式酒館、2 家 Disco 舞廳、3 家泰國浴等(Odzer 1990: 53; Odzer 1994: 86)，總計有超過 5,000 名性工作者在 Patpong 工作(Siriporn et al. 1997: 38)。Soi Cowboy 的歷史也相當悠久，從越戰時期開始便是以 go-go 酒吧的型態吸引美國大兵，到了 1985 年時已有超過 50 家的酒吧在此經營(Bishop and Robinson 1998: 155-157)。至於所謂的 Nana 主要是指以 Nana 娛樂城(Nana Entertainment Plaza, NEP)為主的區域，Nana 娛樂城是由三棟樓所構成的ㄇ字形區域，一樓、二樓主要是以酒吧為主，包括 go-go 酒吧與啤酒吧等，三樓則是提供從事性交易的旅館為主。Nana 最主要是隨著蘇昆維路(Sukhumvit Rd.)附近觀光旅館的興建而發展成為吸引外國人的紅燈區。

其次，以泰國浴服務為主的按摩院也是許多外國觀光客常前往消費的場所。²這類的色情按摩院主要集中在曼谷的拉差達披色路(Ratchadapisek Rd.)一帶，以豪華氣派的裝潢與上百位泰國美女作為號召，吸引著以日本人為主的外國客人。³最後，至於咖啡廳的話，則不可不提著名的 Thermae 咖啡廳。Thermae 咖啡廳自從 1968 年就開業至今，在越戰時期成為美國大兵最喜歡的休閒去處，已經成為曼谷著名的娛樂場所。原有的 Thermae 咖啡廳在 1996 年短暫歇業，新的 Thermae 座落在熱鬧的蘇昆維路上，雖然裝潢一樣破舊，但是仍然吸引了無數的老外與泰國性工作者。尤其在酒吧關門之後，Thermae 才正式進入營業的高峰期。除了 Thermae 之外，另一家知名的咖啡廳則位於 Nana 附近的 Grace Hotel 之中。Grace Hotel 在越戰時是美國大兵們的休閒場所，附設的咖啡廳是 24 小時營業，也吸引大量的性工作者與老外。至於 Nana Hotel 附設的咖啡廳也扮演著同樣的角色。

除了性產業的場所與地點之外，有關於性產業的工作人員也是過去研究的焦點所在。根據過去的研究顯示，整個性產業的工作人員，包括：老闆(owner)、經理(manager)、媽媽桑(mamasan)、員工(staffs)等。首先在老闆方面，大部分酒吧的老闆為泰國人、華人與外國人，雖然有傳聞顯示酒吧經營與黑道之間的關係密切，但是卻少有證據支持此一論點(Steinfatt 2002: 290-291)。其次在經理方面，主要是執行老闆的命令，負責酒吧實際的經營與日常運作。第三在媽媽桑方面，是負責人員的管理與主持工作會議等，因此可以說是酒吧內最重要的職務(Steinfatt 2002: 277-290)。第四則是員工，這也是酒吧內為數最多的部分，主要包括：陪酒女侍(hostesses)、服務生(waiters/waitresses)、出納(cashiers)、吧台(bartenders)、清潔人員(maids) 與 DJ 等，這當中又以所謂的陪酒女侍為主。老闆、經理、媽媽桑與員工構成了性產業的組成份子，但是若我們提到性工作者，則是指陪酒女侍。

² 這類按摩院的起源可以追溯至 1851 年的 Patpong 區(Ghosh 2002: 75)。

³ 根據筆者的訪談得知，派駐在泰國工作的日本人，最常在泰國浴的按摩院招待自日本來的生意人。

陪酒女侍可以說是泰國性產業的供給面(supply side)，也是本文主要的研究對象，而性產業的需求面(demand side)：顧客，則不在本文的討論範圍之內。同時，泰國的性工作者實際上包括女性、男性與變性人(Ladyboys, *Katoeys*)，但是男性工作者與變性工作者也不在本文的討論範圍之內，因此當本文提及性工作者時，指的是女性的性工作者。至於在性工作者的人數統計方面，雖然有相當多的學者試圖利用各種「科學」方法來予以推估(McKegancy and Barnard 1996)，但是始終沒有令人滿意的結果出現，在討論泰國性工作者人數時也面臨了同樣的問題。根據 1992 年泰國公共衛生部的調查顯示，泰國境內一共有 76,863 位性工作者，5,622 處提供性交易的場所(Ghosh 2002: 122)。到了 1997 年的調查卻顯示，泰國的性工作者減少為 64,886 位，性交易場所則增加至 7,759 處(Wathinee and Guest 1998: 161)。根據泰國以往的經驗，官方數據永遠只能當作參考，泰國性工作者的實際數目遠遠超過官方的統計資料。學者的研究資料顯示，泰國的性工作者人數從 15 萬到 280 萬人之間，之所以有如此大的落差，最主要的原因在於性工作者並不需要透過登記等手續，因此很難掌握較為精確的人數統計。另外，不同作者在不同時期採用不同方法也是造成數據差距如此大的另一主要原因。但若我們根據主要的研究資料加以分析的話，泰國性工作者的人數介於 15 萬到 30 萬人之間應該是個合理的數字(參見表 1)。

表 1 泰國性工作者的人數

資料來源	年份	曼谷	泰國
Fox, 1960	1957	10,000	20,000
Pasuk, 1982	1964		400,000
Bangkok Post, 1976	1976	40,000	
Mulder, 1978	1976		400,000
Keyes, 1984	1980		500,000
Pasuk, 1982	1982	200,000	500,000
NCWA ⁴ , 1984	1984		700,000
Rutnin, 1984	1984		700,000
Thongpao, 1984	1986		700,000-1,000,000
NCWA, 1990	1990		2,820,000
Sittitrai, 1991	1990-1991		150,000-200,000
Godley, 1991	1991		700,000
Sittitrai et al., 1993	1992	40,500-45,700	120,000-150,000
Wathinee and Guest, 1998	1996		200,000-300,000
Pasuk et al., 1998	1996		200,000
Seabrook, 2001	1995-1996		50,000-200,000

⁴ National Commission on Women's Affairs.

CPCR ⁵	1998	800,000
-------------------	------	---------

資料來源：(Muecke 1992: 892; Pasuk et al. 1998: 197-202; Steinfatt 2002: 18-22; Sinith 1998: 80; Wathinee and Guest 1998: 162)。

二、文獻檢閱

由於性產業的規模之大，因此早從 1960 年代開始，就一直成為泰國經濟中相當重要的一環，但是相關的學術著作卻加以忽略。這樣的現象一直到 1980 年代後才獲得改善，以泰國性產業為主的文獻開始慢慢出現，而又可以分為兩類：一類是以西方男性創作的小說為主；另一類則是以研究性產業的學術著作為主 (Lyttleton 1994: 257)。研究泰國性產業的學術著作為數不少，但所持的立場與觀點也各自不同，主要可以歸納為三類：第一，大部分的著作都是從文化、社會與歷史的角度出發，包括：Sukanya(1988)首先從佛教教義中女性的地位開始探討，認為要瞭解泰國性產業興盛的原因，必須從文化與歷史的角度出發。與 Sukanya 持相同觀點的學者還包括 Wathinee and Guest(1998)，他們認為大部分研究泰國性產業的文獻多集中在經濟面向，但是經濟面向只能解釋部分的原因，歷史與社會因素才是影響泰國性產業的關鍵所在。Ghosh(2002)算是第一個印度女性學者針對泰國的性產業進行深入的研究：從社會學的角度來分析泰國的性產業，觀點集中在男性主宰的社會對於女性身體的壓抑與剝削(文化解釋)。

第二，有為數不少的著作是從經濟的角度加以解釋，例如：Pasuk(1982)算是研究泰國性產業的先驅，其主要的研究對象是在曼谷工作的按摩女郎，研究焦點在於前往曼谷工作的原因、這些性工作者過去的經驗，以及其與家庭之間的關係。Pasuk 認為，這些性工作者前往曼谷最主要還是出自於經濟因素，是都市化與經濟發展下所帶來的負面影響。Seabrook(2001)從經濟與社會的角度出發，觀察觀光業對於泰國性產業所造成的影響。但是他的研究主要集中在需求面，也就是顧客方面的反應。探索為什麼這些單身的男性觀光客會大老遠飛來泰國尋求一段他們在母國無法獲得的經驗？Seabrook 的研究顯示受到單身男性外籍觀光客的影響，泰國的女性開始被商品化與市場化，因而造成了性產業的發達。Bishop and Robinson(1998)認為性產業是泰國經濟發展的關鍵，因此主要從經濟發展的觀點來觀察性旅遊對泰國性產業所造成的影響。其研究方法主要是針對相關文獻進行內容分析法，包括：小說、電影、雜誌、報紙，甚至包括網站上的資訊，但是過多的內容分析，反而忽略了更重要的歷史、經濟與政治的因素。越南出生的荷蘭學者 Troung(1990)從父權社會的觀點來看性工作者受到政治壓抑與經濟剝削。她認為重點並不在於年輕女性的工作選擇，而是經濟發展過程所形塑出來的

⁵ Centre for Protecting Children's Rights.

機制，這項機制強化了觀光產業對於性工作者的影響。Wilson(2004)則指出全球化市場經濟如何重塑與整合曼谷的社會群體、文化意義與當地經濟，這其中當然也包括了對於曼谷性產業的影響。

最後，Jeffrey(2002)算是研究泰國性產業學者中，少數從政治角度出發的。就如同其副標題所指出的他主要研究泰國的性別關係、國家認同與政府政策三者之間的關係，以及對於整個性產業所產生的影響。作者在整個西方霸權的系絡下，探討兩性關係與國家認同這兩個概念交互產生的性產業政策。Dunn(1994)也是針對泰國的性產業進行政治分析，主要將研究的重點放在政府的政策對於性產業的影響。除此之外，也有其他研究者針對相關的主題進行研究，例如：Cohen(1996)與 Askew(1999)的研究，主要集中在性工作者與外國人之間的關係。尤其將討論的重心集中在性旅遊對泰國性產業的影響；Odzer(1990; 1994)則從人類學的觀點，透過實際參與觀察法，針對 Patpong 裡的人事物有清楚的交代；Steinfatt(2002)主要針對泰國以服務外國人爲主的酒吧行業進行長期的深入分析，並進行了規模相當廣泛的訪談。

從以上的文獻檢閱，我們可以發現：首先，大部分的文獻都是單一觀點來研究性產業，例如：文化、社會、經濟等，少有多面向的觀察。雖然有學者從文化與社會的雙重角度切入探討，但是卻沒有研究試圖從政治與經濟的角度加以切入；其次，大部分的研究都集中在金融危機發生之前，或塔克辛(Thaksin Shinawatra)上台之前，因此缺乏塔克辛上台之後的政策對於泰國性產業影響的研究；第三，我們可以發現，幾乎所有關於泰國性產業的研究，都認爲越戰是造成泰國性產業蓬勃發展的主要原因(Jeffery 2002: 37)，雖然越戰的影響力確實是存在的，但是影響泰國性產業的因素並不只是越戰與後來的性旅遊這兩點，還有其他相關的因素必須加以考量與分析(Van Esterik 2000: 172)。而要如此做的話，我們必須將泰國性產業的發展加以分期，方能看出各階段發展的差異與影響因素的不同。但是除了少數的研究之外，大多數的研究並未將泰國性產業的發展加以分期，如此並無法清楚看出性產業在過去不同時期的發展趨勢。

三、理論架構

關於性交易行爲的理論探討，主要可以分爲三大類：首先是性別政治(sexual politics)，這類學派的觀點認爲，女性進入性產業並不是出於自願，而是父權社會下的犧牲品；相反地，嫖妓行爲則被視爲是男性實現其社會權力的功能。其次是女性自主(female autonomy)，認爲女性從事性交易行爲是個人的自由選擇(free choice)，國家不應介入這一領域，不應禁止性交易，也不應透過劃定色情特區或是註冊等方式進行規範。雖然如此，但是女性自主的觀點忽略了這當中所存在著剝削的問題。最後則是所謂的家庭勞務(domestic work)，認爲家庭主婦必須領有

薪水，如此女性才能獨立於其目前所依賴的男性之外，避免受到父權家庭或社會的壓抑與剝削(Truong 1990: 44-53)。

過去的研究大多將重心集中在性工作者身上，探討性工作者投入性產業背後的因素(Pasuk 1982; Muecke 1992)，但是本文卻將研究的重心集中在性產業本身。探討各個時期泰國性產業所呈現出來各種不同的風貌，以及其背後複雜的政經因素。有關於性產業的政治探討主要可以分為兩大類：禁止(abolition)與規範(regulation)(Truong 1990: 43-48)。有關於禁止的討論，認為性交易是不道德的，並反對雜交與剝削性工作者。但是法律的禁止，將會使得性交易行為地下化，並且增加了官員貪污的機會；至於規範的討論，則認為政府應該針對性產業進行積極性的立法規範，透過登記制度(registration)與發放執照(licensing)等方法進行管理，而並不是放任自由式的管理(Lim 1998: 21)。但是性產業的特殊性，也使得性產業必須尋求來自於政客、警察、軍方與官僚的保護，其方式包括：接受性招待、接受金錢賄賂與成為股東等(Lim 1998: 11)。可見性產業與經濟剝削、貪污、販毒等犯罪行為息息相關。也因此政府部門對於性產業的政策便顯得相當重要(Lim 1998: 1)。

性產業的經濟探討主要認為，雖然政府機構並不認為性產業是經濟部門的一部份，但是性產業卻擁有龐大的利益，以泰國為例，性產業約佔 GDP 的 10%到 14%(Lim 1998: 10)。因此，性產業對於幫助就業、增加國家收入與促進經濟發展有著直接與間接的貢獻。另一方面，泰國從越戰之後的性產業發展，一直與經濟層面的因素脫離不了關係。雖然這方面在過去已經有許多學者加以研究過，但是過去的研究大多集中在國內經濟的層次，探討國內經濟發展政策等對於性產業的影響。雖然國內經濟層面對性產業的影響絕對不容忽視，但是隨著 1997 年亞洲金融危機的發生，我們便可以發現，國際經濟層次的問題也是值得我們關注。

因此，本文將以政治經濟學為主要的研究架構，透過政治與經濟的雙重角度切入，探討泰國性產業長期以來的發展。雖然本文區分政治與經濟的雙重影響因素，但是卻不代表本文否認這兩因素彼此之間不相干。事實上，在泰國性產業的演進過程中，我們也可以發現政治與經濟這兩項因素往往是相互支援與相互依賴的。另一方面，在研究層次上則區分為國內與國際兩個部分(參見圖 1)，因為性產業的形塑往往受到國內與國際層次的影響(Wilson 2004: 74)。如此的分析架構並不否認泰國傳統歷史、文化、社會、佛教等因素對於性產業所產生深遠與不可忽視的影響，這些影響並不會隨著時間而有所減損，反而是貫穿於每個時期之中。本文也將泰國性產業的演進發展分為四個時期，分別是二十世紀初期以前、越戰時期、經濟發展時期與後金融危機時期等，希望透過時間的分期來觀察性產業在各個時期所呈現出的不同風貌與相關重要影響因素。

雖然本文也認為越戰確實對泰國服務外國人為主的性產業結構有著與以往

不同的發展，但是在之後的各個時期中，政府的政策作為等可能扮演著更重要的角色，包括：泰國在 1960 與 1966 年開始相關管理性產業的法案，並在 1990 年代中期進行大幅度修正以符合現實情況，以及 2001 年時政府推出許多性產業的管理方案與政策等。因此本文另一觀察重點在於政府的政策對於性產業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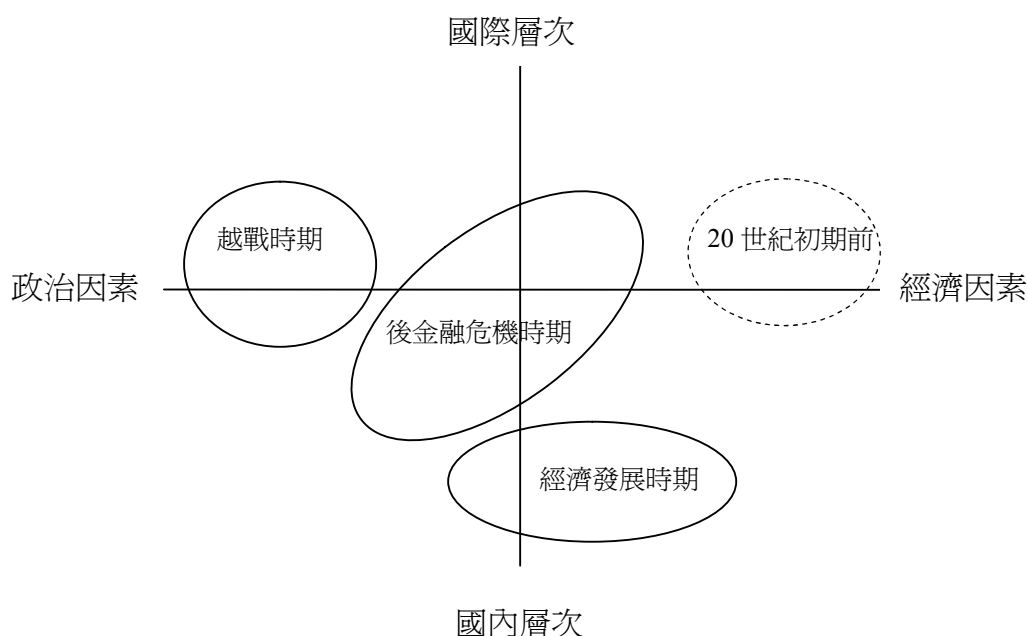


圖 1 泰國性產業的分析架構圖

參、二十世紀初期以前的發展(~1960)

性交易在泰國確切出現的時間已經不可考，但是第一次出現文字記載，可以追溯至拉瑪一世(King Rama I, 1782-1809)時代(Ghosh 2002: 19)。事實上，性交易行為早在更久以前的大城王朝就已經合法存在了，在這段時期泰國的性工作者大多是以奴隸為主，並且接受政府的管理。到了 1905 年拉瑪五世(King Rama V, 1868-1910)廢除奴隸制度之後，反而出現許多的妓女，性交易轉趨興盛(Sukanya 1988: 117; Wathinee and Guest 1998: 131; Van Esterik 2000: 173)。

要瞭解二十世紀初期以前的泰國性產業，就必須先從泰國的傳統歷史、文化、社會與佛教等因素切入。首先是泰國的傳統佛教，在泰國的傳統文化中，女人的地位永遠是次於男人，可以說是次等公民(Sukanya, 1988: 115)，甚至有句泰

國俗語說：「女人是水牛，男人才是人」(Females are buffaloes, males are people, *phu ying pen khwai phu chai pen khon*)，因此佛教鼓勵女性透過提供和尚食物或衣物等方式來積功德，如此一來女性在下輩子就有機會轉世投胎成為男人(Lyttleton 2000: 129)。根據泰國的小乘佛教(Theravada Buddhism)的教義，只要性工作者是為要幫助家庭生計或是捐助寺廟等做功德的行為(merit-making, *tham boon*)，那賣淫行為便不是那麼可恥的(Belk et al. 1998: 199; Steinfatt 2002: 87-88)。性工作者如果按時寄錢回家或去廟裡做功德，那其也會獲得心靈上的愉悅(Muecke 1992: 894)。雖然佛教教義並未支持女性賣淫，但佛教對性交易抱持著較為寬容的態度確實對於性工作者產生不小的鼓舞力量(Cohen 1996:285)。

其次，泰國社會存在已久的男女不平等現象，要求男性在宗教與公共事務上必須扮演著更為重要的角色，相對賦予泰國女性經濟與社會的責任，因而背負著家庭的經濟壓力(Sukanya 1988: 115-117; Pasuk 1982: 2; Tannenbaum 1999: 244)。在泰國的傳統文化中，女人扮演著較為重要的經濟角色，女人可以說是家庭的經濟支柱(Sinith 1998: 74)。在北部與東北地區，女兒繼承家裡的不動產，例如：房子與土地；兒子則繼承家裡的動產，例如：水牛或其他牲口。由於女兒繼承了家中的房子與土地等，所以也必須要負責扶養父母(Beyrer 1998: 27; Whittaker 1999: 45)，因為一旦兒子結婚了，就成為女方家的成員，負責照顧女方家的田地，這時家庭的生計問題就落在了女兒的身上了，在無法負擔的情況之下，便有許多的女性不得不出賣自己的身體來幫助家裡，60%的泰北女性進入性產業就是為要扶養父母(Brown 2000: 59)。

第三，除了男女地位不平等之外，一夫多妻制(polygamy)也是影響泰國嫖妓盛行的另一項傳統文化。1361 年大城王朝通過法律允許一夫多妻制，甚至允許丈夫販賣妻子，一夫多妻制一直到 1935 年拉瑪六世(Rama VI, 1910-1925)才立法廢除(Lyttleton 2000: 170-171)。雖然現在泰國的婚姻採取登記制，且只能有一位法定的妻子，但在傳統文化的影響之下，大部分的泰國男人除了一位大老婆(major wife, *mia luang*)之外，還擁有一到數位的小老婆(minor wife, *mia noi*)，如此造成泰國男性風流成性(butterfly, *jao choo*)。另一方面，泰國的法律也規定，只有結婚之後所產生的財產是屬於夫妻雙方的，婚前的財產則屬於個人所擁有的。因此，一旦泰國女性面臨婚姻失敗的挫折，通常也同時面臨到生計的問題，許多的失婚婦女被迫進入性產業養家活口。失婚婦女進入性產業之後有極大的可能性會成為別人的小老婆，如此也形成一個惡性循環。

最後，泰國文化所具有的社會容忍，也造成男性在性行為上有較大的自由空間(Beyrer 1998: 27; Muecke 1992: 895)。根據研究顯示，90%以上的泰國男人都曾經買春(Lyttleton 2000: 213)，泰國男人的嫖妓行為，可以算是同儕之間的一種社交活動，一群泰國男人出去吃飯、喝酒之後，往往以嫖妓行為為當天的活動劃下句點。不論其婚姻狀態，泰國男人的買春行為往往被視為是一種正常的娛樂行為

(Chanpen et al. 1999: 81; Beyrer 1998: 26)。在北部與某些大城市大學的兄弟會聚會，學長會帶學弟去買春作為慶祝儀式。而發薪日當天也是許多男人的買春日 (Lyttleton 2000: 227)。

這個時期的泰國性產業，我們可以發現除了受到上述四項泰國傳統文化的影響之外，經濟因素也對這時期泰國的性產業帶來相當重要的影響。中國商人早從大城時期就開始與泰國進行貿易交流，華人也從那時候起開始移入泰國境內。18世紀末期時，泰王達信(華人稱為鄭信 Taksin, 1734-1782)光復大城王朝後，遷都吞武里，並於 1767 年建立吞武里王朝(Thonburi Dynasty, 1767-1782)。達信在當時為了重建暹羅社會，因此賦予華人商業特權，並給予公職，允許其自由經商，希望吸引華人移入，來幫助戰後的暹羅進行重建。此政策相當成功，也造成了大量的華人進入泰國。

鄭信在 1782 年的一場政變中被殺，卻克里將軍(即為後來的拉瑪一世)建立新的卻克里王朝(Chakri Dynasty, 1782-1809)時，遷都曼谷，大多數的華人也跟隨著拉瑪一世前往曼谷定居。而後拉瑪一世選擇曼谷原來華人聚居的地區建造大皇宮，於是命令原有的華人遷居到三聘街(Sampeng)一代定居，並開建三聘街為商業區，此即為曼谷最古老的華人街。吸納華人的移民政策，也在隨後獲得拉瑪三世(Rama III, 1824-1851)的支持，促使華人的的人數急速上升。根據研究泰國華人的學者 Skinner(1957: 68-69)的估算，在 1955 年時，泰國的華人口兩百三十餘萬，約佔總人口數兩千餘萬的 11.30%。至於華人主要的居住地仍集中在曼谷附近，根據泰國官方的統計資料，在 1954 年時，曼谷與吞武里府這兩地，共有華人 551,796 人，佔當地全部居民的 45.7%。(華僑誌編纂委員會 1959: 20)可見當時華人對於曼谷地區的發展相當具有影響力。

表 2 泰國華人人人口統計

	泰國人口	華人口	華人比例(%)
1917	9,232,000	906,000	9.81
1922	10,202,000	1,079,000	10.58
1927	11,419,000	1,333,000	11.67
1932	13,087,000	1,592,000	12.16
1937	14,721,000	1,734,000	11.78
1942	16,066,000	1,876,000	11.68
1947	17,643,000	2,124,000	12.04
1952	19,384,000	2,251,000	11.61
1955	20,480,000	2,315,000	11.30

資料來源：(Skinner 1957: 79)

另一方面，泰國在進入 19 世紀之後，狩獵經濟的重要性已經逐漸降低，取而代之的是農業經濟，尤其是亞洲其他受到殖民地地區對於稻米等食糧的需求增加，因此從 1820 年代之後，農產品已經成為曼谷地區最大宗的出口品(Pasuk and Baker 1995: 44)。1855 年英國人鮑林爵士(Sir John Bowring)與泰國簽訂「鮑林合約」(Bowring Treaty)，泰國國內的經濟市場正式對外開放，也加速泰國稻米出口的成長。由於三聘街位於湄南河畔，為暹羅的大米集散地，船隻大多停泊於此進行大米交易，再加上華人普遍善於經商，因此三聘街的繁榮景象可以預期，同時國內的大米交易也造成了華人的生活日漸富裕(吳龍雲 2002: 74-82)。

由於華人所從事的經濟活動，大多介於生產者與消費者中間之仲介者，其生活較一般泰國人富裕，所以也較常涉足娛樂場所，進而帶動了曼谷三聘街附近性產業(以茶室為主)發展。根據研究資料顯示，1930 年時在曼谷登記有案的妓院一共有 151 家，其中有 126 家是由華人所經營；22 家是由泰國人所經營；另外 3 家則是由越南人所經營。到了 1950 年時，在泰國的性工作者百分之八十是華人，其他的性工作者就算是泰國人，也會取個華人的名字以保持跟顧客之間的親切感(Van Esterik 2000: 174)。可見當時曼谷地區性產業主要由華人所主宰。

簡而言之，二十世紀初期以前曼谷地區性產業主要是受稻米出口經濟擴張與華人的影響(Askew 2002: 257; Seabrook 2001: 81)。這些從中國沿海地區移入的華人，起初因為與泰國通商的關係，加上中國國內人口眾多，因此紛紛大舉移入泰國發展。進入泰國後，大多經營商業行為有成，並跟隨著拉瑪一世前往曼谷，定居於三聘街一帶，利用三聘街絕佳的港口地理位置，經營稻米出口，因而致富。由於這些華人當初前往泰國時大多是單身，為了解決生理上的需求，只好利用性交易的形式來解決，如此需求也吸引了許多中國與泰國婦女前來賣淫(Askew 2002: 257)。因此從拉瑪一世遷都曼谷開始，一直到二十世紀前半期，三聘街一直是曼谷最主要的紅燈區，也帶動了泰國性交易的風氣(Ghosh 2002: 40-41; Wathinee and Guest 1998: 130)。而這樣的性產業型態到了 1960 年代初期越戰爆發後，便起了很大的變化。

肆、越戰時期的發展(1960~1975)

雖然泰國的性交易行為由來已久，但是越戰與美軍進駐泰國這兩件事情，可以說是泰國性產業規模迅速擴大的主因(Jeffery 2002: xii; Bello et al. 1998: 227)。1961 年甘迺迪政府派遣一支特種部隊進駐南越，開啓了美軍部隊進入越南的先河，也正式為越戰揭開了序幕。為此，美軍在泰國境內共設有六個空軍基地肩負重要任務，分別是：Korat、Udon、Nakhon Pathom、Ubon、Khon Kaen 與 U-Tapao(Ghosh 2002: 72)。過去的研究顯示，軍事基地並不只是服務軍人的一個機制而已，軍事基地除了肩負著軍事的功能之外，基地內年輕男性軍人的性需

求，以及當地社會是否具有滿足這些性需求的資源，這些問題都必須加以一併考慮與安排(Moon 1997: 11)。提供官兵性服務以滿足其性需求，除了被視為是生理上慾望的釋放，也被視為是對官兵們努力工作的一種獎賞，更可以有效降低當地發生強暴的機率以及減少基地內發生同性戀的情事。因此軍事基地附近往往成為性交易的集散地，在泰國的美國空軍基地自然不例外(Jeffery 2002: 37)。

為此，美國政府與泰國政府在 1965 年時簽訂一項協議，同意駐紮在越南的美國大兵，可利用休假期間前來泰國進行休閒娛樂(rest and recreation, R&R)(Jeffery 2002: 39)。⁶在越戰的高峰期，估計約有 5,000 名美國大兵駐紮在泰國境內，而每天有上千名駐紮在越南的美國大兵前來泰國進行休閒娛樂。根據 Sinith(1998: 84)的研究，在 1966 年時，一共有 33,000 名美國大兵前往泰國進行休閒娛樂；Pasuk(1982: 5-6)則估計，在 1968 到 1969 年這兩年期間，平均每年約有 70,000 名美國大兵前往泰國，總消費大約可達到美金一千六百萬左右。這些美國大兵以相當低廉的消費，待在附有游泳池的新式旅館、空調且 24 小時營業的咖啡廳、泰國浴、夜總會等場所。這樣的情況除了創造了泰國的新富階級，也帶來了不小的社會問題，包括軍方與警察的貪污、賣淫、酗酒與吸毒行為的增加，嚴重影響了泰國原先的社會秩序與道德標準(Keyes 1987: 113)。

為了滿足這批美國大兵的性需求，來自於東北地區(Isan)與北部清邁(Chiang Mai)地區的泰國年輕女性，紛紛前往美國的空軍基地或是大都市附近的娛樂場所工作。根據警察單位的統計，在 1950 年代左右，只有將近 2 萬名女性從事性產業，但是到了 1964 年，也就是美國大兵開始大量進入泰國之後，投入性產業的女性人數已經高達 17 萬左右(Jeffery 2002: 37)。另外，在其他娛樂場所提供特殊服務(special services)的女性人數也高達 42 萬餘名(Jeffrey 2002: xii)。美國大兵與泰國性產業之間的關係相當密切，Patpong 地區的第一家 go-go 酒吧甚至是由當時駐紮在越南的美國大兵 Rick Menard 所引進，他於 1969 年時在 Patpong 開設名為 Grand Prix 的 go-go 酒吧(Sinith 1998: 85)。

但當時許多的美國大兵並不將這些泰國女性視為性工作者，反而將其當作女朋友一樣看待，甚至都擁有所謂的「出租老婆」(rented wives, *mia chaw*)，⁷而這些泰國女性也習慣與美國大兵在街頭有著親密的舉動(Cohen 1996: 251)。美國大兵用金錢與禮物等來交換泰國女性所提供的性服務，或是其他在情感上或是家務上的需求與服務(Jeffery 2002: 37)。就這點而言，可以說是改變了以往泰國女性的傳統觀念。泰國的性產業也展開了與以往不同的風貌，以服務外國人為主的性產業開始興起(Wilson 2004: 75)。可見越戰所帶來的美國大兵確實造成泰國性產

⁶ 但是休閒娛樂(R&R)到最後常常成為性交與狂歡(Intercourse & Intoxication, I&I)(Sinith 1998: 84)。

⁷ 當時美軍艦隊停泊港口芭堤雅(Pattaya)地區的第一代性工作者即是美國大兵的出租老婆(Odzer 1990: 40)。

業在質與量上的重要轉變。

這時期泰國性產業的發展除了受到越戰這個國際政治因素相當大的影響之外，1960 年通過的反性交易法(The Prostitution Suppression Act, 1960)與 1966 年通過的娛樂場所法可以算是影響泰國性產業的國內政治因素。1960 年通過的反性交易法將嫖妓行為列為非法之後，除了造成管理上的不便之後，更是將性交易轉為地下化。雖然反性交易法將性交易認為是違法行為，但這項法令卻從來沒有被嚴格執行過(Minsarn 1998: 5)。在 1960 年以前，泰國的性交易基本上是合法的，且受到傳染病防治法(Contagious Disease Act, 1908)的規範。相關的妓院與性工作者必須向政府登記並繳稅，如此除了可以有效管理性交易行為，更可以控制傳染病的擴散。但實際登記有案的性工作者卻只有數百位，與現實狀況有很大的差距。因此在聯合國等國際組織的壓力之下，泰國政府在 1960 年不得不通過反性交易法，以取代先前的傳染病防治法，成為管理性產業的新法令。

反性交易法共有幾項特點：

- (1) 任何從事遊說客人進行性交易行為的皮條客(pimps)，得處以三個月以下有期徒刑，或兩千泰銖以下的罰金；
- (2) 任何從事性交易行為者，得處以六個月以下有期徒刑，或兩千泰銖以下的罰金；
- (3) 任何與同性進行性交易行為者，得處以三個月以下有期徒刑，或兩千泰銖以下的罰金；
- (4) 任何介紹他人進入性產業工作的淫媒(procurers)，得處以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或四千泰銖以下的罰金；
- (5) 在娛樂場所中從事性交易被查獲者，其經營者得處以六個月以下有期徒刑，或兩千泰銖以下的罰金(Ghosh 2002: 197)。

反性交易法除了有上述的懲罰機制之外，還有所謂的矯正機制(rehabilitation measures)，希望藉由輔導就業等方式讓性工作者得以重回社會。但平心而論，反性交易法的施行並未減少性交易的發生，也並未造成性工作者的減少。這當中最大的原因還是在於法令的執行面，缺乏相關的監督單位。負責執法的警察單位收取了來自於性產業的大量賄賂金額，以維持性產業本身龐大的商業利益(Ghosh 2002: 198; Pasuk 1982: 11)。大部分的性工作者並不願意去註冊或登記，反而透過賄賂警察來避免所謂的矯正機制以獲得工作上的保障，畢竟一旦進入了矯正機制就沒有收入來源，對於性工作者本身與其家庭的經濟影響甚大(Sukanya 1988: 128)。

先前提到，泰國政府與美國政府在 1965 年簽訂了允許駐越美軍前來泰國進行休閒娛樂的協議，為了有效管理因應美國大兵進入而產生的許多娛樂場所，因

此在 1966 年制訂娛樂場所法。但是在該法制訂之後，同樣造成性交易的氾濫，性交易的場所從原先的妓院轉型成為其他的娛樂場所，包括：按摩院、咖啡廳、美容院、茶室與酒吧等等。這項法令與先前反性交易法彼此可說是相互矛盾的，1960 年泰國政府通過反性交易法，禁止嫖妓；但是卻在 1966 年通過娛樂場所法，將泰國浴等隱藏性交易的娛樂場所合法化(Muecke 1991: 892; Asia Watch and the Women's Rights Project 1993: 21)。以最容易進行性交易的泰國浴按摩院為例，大部分的泰國浴多登記為酒吧或是餐廳，並付給當地警察為數不少的保護費。因此泰國浴這類場所較少有警察臨檢的情形發生(Pasuk 1982: 11)。旅館也是另外一個隱藏著性交易的場所，1978 年時，曼谷至少有 248 家旅館靠著媒介性交易來維持其生存(Truong 1990: 167)，顯見娛樂場所法並無法降低性交易行為的發生，反而有增加的趨勢。

娛樂場所法同樣透過執照制度來進行管理，但是大部分的娛樂場所並不願意去登記註冊以取得執照，反而與性工作者一樣透過賄賂的方式來經營。這兩項法令的施行，最大的受益者是負責執行的官員與警察，因為他們提供娛樂場所經營者與性工作者若干的保護，以交換大量的賄賂金額(Asia Watch and the Women's Rights Project 1993: 20-23)。一名泰國的高階警官，於 1974 年其碩士論文中，就承認警察的確介入性產業之中(Jeffery 2002: 93)。也就是由於執法不力，在反性交易法與娛樂場所法通過的二十年之內，造成泰國娛樂場所的氾濫，也間接造成性交易的氾濫(Truong 1990: 156)。一般來說，相關法令的通過是為要遏止違法行為的一再發生，但是在泰國的例子中，我們卻可以發現，法令的制訂反而增加了違法行為的發生機率。也進一步擴大性產業的規模與促進了性產業的發展。

這一時期泰國性產業的發展，主要是受到國際政治與國內政治這兩項因素的影響與主導。首先，在國際政治方面，越戰的爆發以及美軍進駐泰國這兩件事情，使得泰國性產業由原先以服務泰國人與華人為主的妓院型態，開始出現雙元性的發展，也就是以服務外國人為主的酒吧型態大量出現。泰國女性與外國人之間的接觸也比以往要來得頻繁。另一方面，反性交易法雖然立意良好，希望藉由嚴苛的處罰來抑制性交易的發生，但是因為警察機關貪污腐化，執法不力，這項法令的立意大打折扣。另外，娛樂場所法的通過，雖然是為要管理跟隨美軍出現的大量娛樂場所，但是同樣因為政府機關的管理不力，反而造成性交易藉著娛樂場所而擴散。

伍、經濟發展時期的發展(1975~1997)

在越戰結束之後，各式各樣的娛樂場所已經遍布整個泰國，這些場所成為賺

取外匯的主要來源(Bello et al. 1998: 227)。性產業的風貌與對象也出現了轉變，⁸從以往服務美國大兵轉變成為以服務來自世界各地的觀光客(從起初的歐洲客人到後來的亞洲客人)為主。觀光業可說是造成這時期性產業轉變的最主要關鍵(Siriporn et al. 1997: 8)。由於飛航技術的發達，從 1960 年代開始，前往第三世界國家的旅客便不斷增加。根據世界旅遊組織(World Tourism Organization)的統計，1960 年前往開發中國家旅遊的旅客約有六百萬名，到了 1978 年時，旅客人數增加到了四千多萬，增加的幅度相當驚人(Truong 1990: 101)。聯合國注意到如此的發展，因此在 1967 年宣布該年為「觀光年」(The Year of the Tourist)，並在 1977 年將觀光業正式併入新國際經濟秩序(New International Economic Order)的討論之中，希望透過觀光業重新分配南北半球的財富差距(Truong 1990: 117)。

泰國也在國際組織的建議之下，積極投入觀光業的規劃。世界銀行(World Bank)在 1975 年所完成的報告中，仔細評估泰國觀光業在越戰期間的成長，並建議政府投入更多資源從事重大公共工程建設，例如：機場擴建與鼓勵興建旅館等。泰國政府因而在 1975 年時成立了全國觀光業發展計畫(National Plan on Tourist Development)，提供政府與民間部門相關的政策指導，共同促進觀光產業的發展(Truong 1990: 163)。在第四次國家經濟與社會發展計畫(The Fourth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Plan, 1977-1981)中，明確提及觀光業對於國家經濟發展的重要性(Minsarn 1998: 23)；泰國政府因而在 1979 年將成立於 1960 的泰國觀光組織(The Tourism Organization of Thailand, TOT)，改制成為泰國觀光局(The Tourism Authority of Thailand, TAT)，賦予其更多的權力來負責泰國觀光業的整體推廣工作。

泰國發展觀光業的成功，可以從前往泰國旅遊的人數，以及觀光業收入這兩方面看出來。首先，在政府發展觀光業的政策之下，前往泰國的觀光客人數迅速上升，從 1960 年的八萬人左右，上升至 1973 年的一百餘萬人，1981 年時觀光客就突破了兩百萬人；1987 年時，配合著政府的「泰國觀光年」(Visit Thailand Year)行銷口號，觀光客人數順利突破三百萬人，之後幾乎是以每年成長一百萬名觀光客的速度在發展。從 1987 年開始的這十年期間，可以視為是泰國觀光業的黃金十年(Minsarn 1998: 6)。其次，在收入方面，從 1960 年的將近兩億泰銖，大幅上升至 1982 年的兩百億多泰銖。在短短的二十年左右的時間，泰國觀光業的收入成長了一百餘倍。事實上，在 1976 年時，泰國觀光業的外匯收入還落後於稻米、橡膠、樹薯、錫等農礦產之後，但只不過五、六年的時間，觀光業的收入在 1982 年時，正式超越稻米，成為泰國最大的外匯來源(Richter 1989: 84)。

若我們仔細觀察觀光客的來源與性別之後，便可以發現一些奧妙之處。1997

⁸ 自從美國大兵之後，觀光客來泰國的重點已經從美麗的自然風光轉變成為性服務了(Minsarn 1998: 5-6)。

年泰國爆發金融危機之前，泰國的觀光客人數一共達到 729 萬人，⁹其中東亞地區的觀光客佔了約 59.42% 左右，歐洲則佔了 23.79%，可見泰國的觀光客主要還是來自於東亞與歐洲這兩地。¹⁰從 1970 年代末期以來，前往泰國從事性旅遊的「買春團」已經取代了美國大兵，成為性產業中的主要顧客。歐洲與東亞地區的旅行社，甚至以泰國的女人為主要訴求，組團前往泰國進行買春行為。1980 年代初期前往泰國的兩百萬名觀光客中，約有 60% 左右是為了泰國便宜的性交易而來 (Van Esterik 2000: 180)。1986 年時，前往泰國的觀光客中 73% 是單身男性 (Truong 1990: 177)。1989 年時，前往曼谷的觀光客中，更有超過 89% 是男性 (Richter 1989: 86)，而這些單身男性的七八成又是為了買春的目的前來 (Belk et al. 1998: 201)。

表 3 泰國觀光客人數與收入

年份	人數	變化率	停留天數	收入 (百萬泰銖)	備註
1960	81,340	+32.11%	3.00	196	
1970	628,671	+33.82%	4.80	2,175	
1973	1,037,737	+26.44%	4.70	3,457	第一百萬名觀光客
1974	1,107,392	+6.71%	4.80	3,852	第一次石油危機
1975	1,180,075	+6.56%	5.00	4,538	
1976	1,098,442	-6.92%	5.00	3,990	第一次負成長
1979	1,591,455	+9.47%	5.09	11,232	TOT 升格成為 TAT
1980	1,858,801	+16.80%	4.90	17,765	第二次石油危機
1981	2,015,615	+8.44%	4.96	21,455	第兩百萬名觀光客
1982	2,218,429	+10.06%	4.79	23,879	最大外匯收入
1983	2,191,003	-1.24%	4.91	25,050	世界經濟蕭條； 第二次負成長
1987	3,482,958	+23.59%	6.06	50,024	Visit Thailand Year；第 三百萬名觀光客
1988	4,230,737	+21.47%	7.36	78,859	第四百萬名觀光客
1990	5,298,860	+10.17%	7.06	110,572	第五百萬名觀光客
1991	5,086,899	-4.00%	7.09	100,004	波斯灣危機； 第三次負成長

⁹ 而外國觀光客最喜歡的地區前五名，分別是曼谷、芭堤雅(Pattaya)、普吉(Phuket)、清邁(Chiang Mai)與合艾(Hat Yai)(Minsarn 1998: 9)。

¹⁰ 其他地區的觀光客，包括：美洲地區(6.26%)、南亞地區(3.32%)、大洋洲地區(3.85%)、中東地區(1.57%)、非洲地區(0.78%)。資料來自於泰國觀光局網站(<http://www.tat.or.th>), accessed on March 21, 2006。

1994	6,166,496	+7.05%	6.98	145,211	第六百萬名觀光客
1996	7,192,145	+3.46%	8.23	219,364	第七百萬名觀光客
1997	7,211,345	+0.41%	8.33	220,754	亞洲金融風暴
1998	7,764,930	+7.53%	8.40	242,177	Amazing Thailand
1999	8,580,332	+10.50%	7.96	253,018	第八百萬名觀光客
2000	9,508,623	+10.82%	7.77	285,272	第九百萬名觀光客
2001	10,061,950	+5.82%	7.93	299,047	第一千萬名觀光客
2002	10,799,067	+7.33%	7.98	323,484	
2003	10,004,453	-7.36%	7.96	289,600	伊拉克戰爭與 SARS ; 第四次負成長
2004	11,650,703	+16.46%	8.13	384,360	

資料來源：泰國觀光局網站(<http://www.tat.or.th>), accessed on March 22, 2006。

泰國努力發展觀光業的主要目的便是希望可以藉著賺取觀光客的外匯，來帶領國家的經濟起飛。但是這樣的經濟發展計畫反而造成了女性地位的被剝削與物化(Ghosh 2002: 52-53; Bello et al. 1998: 227)，忽略了女性對於農村生產的貢獻(Whittaker 1999: 48)。事實上，發展的概念大約在 1950 年代末期到 1960 年代初期被引進到泰國，隨即而來的便是大型的公共建設，例如：現代化的水壩、高速公路等等。然而發展所帶來的負面影響也對泰國造成相當大的震撼，包括：AIDS 的氾濫、家庭破裂等，其中最主要的可以算是出現為數不少的性工作者(Sinith 1998: 3; Seabrook 2001: 72)。另一方面，經濟發展政策造成了城鄉的差距，整個產業結構的轉變，農村地區為了要配合政府的發展，往往被迫放棄農地，在農地減少的情況下，許多農村女兒面臨生計問題，不得不前往曼谷等大都市工作，居住在都市的人口從 1970 年的 13%，成長到 1980 年的 23%(Pasuk 1982: 1)。這些從鄉下來的女性，起初可能還留在工廠當女工，或是一般家庭當幫傭，但是由於大都市的花費較高，加上物質誘惑又多，許多把持不住的女性在同儕的介紹之下，最終往往成為了性工作者。

泰國政府也是利用女性身體來交換國家經濟發展的主要幫兇之一(Jeffery 2002: 77; Truong 1990: 128)。¹¹1979 年時，泰國政府為了歡迎觀光客，下令延長曼谷地區娛樂場所的營業時間(Odzer 1990: 40)。另一方面，泰國政府宣布 1980 年為「觀光年」(Year of Tourism)時，當時的副總理文洙(Boonchu Rojanasathien)在一項由各府首長參加的會議中表示：

在接下來的兩年之中，我們會有財政上的需求。因此我要求各位認真評估各府境內的天然資源，以及各位可能認為不妥的娛樂場所，因為這些

¹¹ 事實上，泰國長期以來習慣於利用女性的身體，例如泰國最常舉辦的選美比賽，便有其明顯的政治目的(Van Esterik 1996: 211)。

場所是吸引觀光客的性交易場所。儘管會影響社會風俗的淫穢事物必須要避免，但有些場所不應該只因為你是道德至上者就遭到關閉。所以當我們考量到這些娛樂場所可以帶來的就業機會時，我們就必須去做 (Ghosh 2002: 74)。

文洙甚至還舉日本為例，認為日本性產業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的蓬勃發展，帶動了日後日本經濟的起飛。對於文洙而言，女性的身體是創造就業機會的工具 (Ghosh 2002: 74)。而這些鼓勵國家發展觀光業的國際組織，包括：世界銀行與國際貨幣基金(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等都成為了「全球皮條客」(global pimps)，將本國婦女推向外國人的懷抱(Sinith 1998: 84)。政府官員為了達成經濟發展的遠大目標，對於可以吸引外國觀光客的買春行為往往採取睜一隻眼閉一隻眼的態度(Muecke 1992: 896; Truong 1990: 178)。

進入 1980 年代之後，隨著泰國經濟發展，泰國的性工作者數目也急速增加。(Muecke 1992: 892)有鑑於此，泰國政府決定進行大規模的修法工作，以取代施行三十餘年的反性交易法，來規範日益興盛的性產業。1996 年通過新的性交易防治法(The Prostitution Prevention and Suppression Act, 1996)，便是為了取代 1960 年所制訂的反性交易法。性交易防治法在 1996 年 12 月 21 日開始施行，這法令最主要的概念是將性工作者視為是貧窮、社會不公平與組織犯罪下的受害者，因此性交易防治法主要的懲罰對象是皮條客、妓院老闆、媽媽桑、淫媒與販賣女兒進入火坑的父母。同時相關的罰則也加重，淫媒或人口販子將會處以一到二十年的徒刑；妓院老闆、媽媽桑、皮條客等將被處以三到二十年的徒刑；至於強迫並拘留其賣淫者，將被處以一到十二年的徒刑或無期徒刑，甚至可以被處以死刑 (Ghosh 2002: 205)。這項法令也存在著所謂的矯正機制，在新的性交易防治法中，有將近一半以上的條文都在說明「保護與職業發展委員會」(Protection and Occupational Development Committee, POC)，另外，各府還有各府的保護與職業發展委員會，希望藉由這些矯正機制幫助性工作者重新融入社會。雖然新法比 1960 年的舊法具有最佳的打擊利器，但是泰國性產業的問題往往都不是在法律的制訂面，而是在法律的執行面(Dunn 1994: 14)。

事實上，性交易防治法的通過引起了若干討論，部分的相關人士擔心該法增加了國家的權力，但是國家是否有如此的能力扮演好如此的角色(Jeffery 2002: 137)？尤其是警察與性工作場所之間的關係更是微妙。警察單位向性交易場所收取保護費更被視為是理所當然之事(Pasuk and Sungsidh 1996:122)。1995 年 12 月的一篇報導便指出，一位外來的性工作者只要付給警察五百泰銖，便可以躲過相關的罰則，並避免被驅逐出境。而同篇報導也指出，當一位在泰緬邊境城市湄賽(Mae Sai)的泰國浴工作的性工作者，某天因為警察的出現而感到恐慌時，嫖客竟然告訴她：「沒有關係，他在這裡工作」。知名的 Thermae 咖啡廳也被認為是由警察所經營的(Bishop and Robinson 1998: 101)。貪污與執法不力使得性工作者必須

同時面臨雇主與警察的雙重剝削。1996 年時，肅貪委員會(Counter Corruption Commission)針對服務業、旅館業與性產業的執法問題進行研究，在該份研究報告中指出性交易相關法令執行不力的原因：(1)警察機關並未認真執行其任務：研究訪問了 11 個府的 405 名警察，其中有將近三分之二的警察表示性交易行為並不如其他犯罪行為一樣嚴重；(2)高層官員對於性交易行為並未投予關注的眼光；(3)性交易場所的經營者往往是地方上的有力人士；(4)性交易的相關法令界定性交易場所為專供性交易所使用，但是大多數的性交易並不是發生在妓院，而發生在其他的娛樂場所。上述幾點都造成執法上的困難(Pasuk et al. 1998: 210-211)，也是性產業興盛的主要原因之一。

總結來說，這一時期的泰國性產業因為越戰結束，美軍離開而開始出現轉變。泰國政府在國際組織的協助之下，努力發展觀光業，並希望透過觀光業來帶領泰國經濟發展，來自世界各地的觀光客也適時填補了美軍在性產業中的角色。但是泰國此時的經濟發展卻是利用泰國女性的身體所換來的。政府官員為了要達成經濟發展的優先目標，被迫對性產業採取半開放的態度，雖然 1996 年的性交易防治法較 1960 年的反性交易法要嚴格，但是在執行上，反而提供了警察向相關娛樂場所索取保護費的機會，使得這些場所可以更公開地從事性交易。而延續舊法的矯正機制，也被視為不切實際，許多性工作者在接受矯正期間並無法賺錢養家，在接受矯正之後，也無法找到收入不錯的工作(Pasuk et al. 1998: 211)。1996 年時當時的總理班漢(Banharn Silpa-Aecha)也曾下令所有的酒吧與夜店必須在凌晨一點前關門，但是這項政策使持續了數週，之後所有的酒吧又回復以往凌晨三點關門(Seabrook 2001: 7)。可見，執法不力，政策無法貫徹與落實是泰國性產業面臨最主要的問題。

陸、後金融危機時期的發展(1997~)

1997 年的金融危機對於泰國的政治、經濟與金融環境產生了相當重要的影響，更對觀光業與性產業產生了不小的間接影響。根據表三，我們可以發現，1997 年前來泰國的觀光客雖然與前一年相比仍是正成長，但是成長的幅度卻是除了四次負成長以外，成長率最低的一年，只有 0.41%。在觀光客卻步的情況之下，曼谷以服務外國人為主的性產業，自然也受到不小的影響。雖然性產業的需求面減少，但是供給面卻因為金融危機的關係而擴大。為數不少的泰國女性，因為在金融危機中受到損失，而被迫進入服務業或性產業。泰國服務業的人口從危機前 1996 年的 409 萬人，增加到 1998 年初的 473 萬人，增加了約 15% 左右(Development Analysis Network 1999:144)。另外，根據研究顯示，從 1997 下半年到 1998 上半

年這段期間，進入性產業工作的女性增加了將近 80%。¹²

同時，隨著泰國經濟市場的全球化，在資本主義的影響之下，產生相當多的拜金女孩，這些所謂的中產階級女性在物質主義的誘惑之下，投入性產業以出賣身體來滿足其物質上的需求(Jeffery 2002: 129)。根據 Pasuk 等人的研究，女性投入性產業的原因主要可以分為四種：(1)被父母等人販賣；(2)有經濟壓力；(3)年輕貌美的拜金女孩；(4)兼職性質。一旦整體經濟環境不佳時，第二類型的性工作者人數將會增加，第三類則會減少。因為第三類大多存在於高級的性交易場所，而經濟危機會造成這類型場所的生意減少，也降低了有需要的女性前往工作的意願(Pasuk et al. 1998: 208-210)。因此，我們可以發現，事實上性工作者的工作場所與人數增減，最主要是受到經濟因素的影響。當泰國市場全球化程度增加，在物質資本主義的推波助瀾之下，將會有越來越多崇尚名牌的拜金女孩投入性產業。相對地，當泰國經濟不景氣，或受到全球市場的負面影響時，將會有越來越多想要餬口的女性投入層次較低的性產業，例如：妓院或是酒吧之類的場所。

除此之外，2001 年塔克辛(Thaksin Shinawatra)率領泰愛泰黨(Thai Rak Thai Party)贏得大選，順利組閣，對於性產業的影響更是遠大於 1997 年的金融危機。¹³在金融危機發生後不久，民主黨(Democrat Party)的乃川(Chuan Leepai)臨危授命重新組閣。上台之後，為了儘速帶領泰國民眾走出金融風暴的陰影，大力執行全球化與自由化政策，並接受世界銀行與國際貨幣基金等國際組織的大量援助，¹⁴然而此種無條件的全球化政策，卻也引起泰國民眾相當程度的反彈。其中最主要的批評便是國際貨幣基金所提出的金融重整與民營化等方案，被泰國民眾視為是賤賣國產，整個泰國的重要產業都落入外國人的手中 (陳尙懋 2001)。而以民族主義為主要訴求而當選的塔克辛，在上任後自然以恢復泰國人的民族自信心為首要目的。第一個瞄準的目標便是以服務外國人為主的性產業。雖然服務外國人為主的性產業在 1970 年代時，也曾經引起過民族主義方面的爭辯(Jeffery 2002: 88)。但在 2001 年塔克辛當選之後又被重新提出，「社會秩序方案」(social order campaign)可以算是其中最重要的一項政策。

社會秩序方案主要可以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主要是於 2001 年時由當時的內政部長普拉查(Purachai Piumsombun)所主導。當時的社會秩序方案最主要是為了打擊泰國社會的黑暗面，包括：性產業、黑社會、販毒、走私等，其中的重點之一就是希望可以改善泰國性產業的亂象。普拉查並且說：「觀光客來泰國是為

¹² 參見 UN Wire(October 29, 1999), <http://www.unfoundation.org>, accessed on March 15, 2006.

¹³ 有關於塔克辛上台之後對於泰國的影響，請參閱(Pasuk 2005; McCargo and Ukrist 2004)。

¹⁴ 泰國在 1997 年金融危機發生後，一共接受了國際社會 172 億美元的援助，其中國際貨幣基金有 40 億美元、世界銀行與亞洲開發銀行(Asian Development Bank, ADB)共 27 億美元，另外雙邊援助則有 105 億美元。參見 <http://www.imf.org/External/np/exr/facts/asia.HTM>, accessed on January 12, 2003.

了美麗的自然景色，而不是爲了看色情舞者與吸毒」。¹⁵當時的總理塔克辛也曾表示，如果外國觀光客來泰國只是爲了要嫖妓，那這種觀光客不要也罷。由他們兩位的談話便可以發現，泰國當時的政策並不在乎會短暫犧牲觀光業的利益。但從表三中我們可以發現，社會秩序方案並未影響外國觀光客前來泰國的意願，觀光客人數依然成長。在國內方面，社會秩序方案也受到都市民眾的普遍歡迎。根據曼谷易三倉大學(Assumption University)ABAC 民調中心的研究顯示，有將近 60%的曼谷居民贊成這項社會秩序方案(*The Nation* Aug 27, 2001)。同時，普拉查的民意支持度也大幅上揚，同樣是 ABAC 民調中心的調查顯示，從 2001 年 8 月到 2001 年 11 月這段期間，普拉查的支持度上升了 14%，獲得 77.5%民眾的支持，在所有內閣成員中，僅次於總理塔克辛的 87%，與公共衛生部長素達拉(Sudarat Keyuraphan)的 76.7%(*The Nation* Nov 26, 2001)。

社會秩序方案中有關於性產業的部分，主要有：(1)從 2001 年 4 月起，所有的娛樂場所必須在凌晨兩點以前關門；(2)透過修改娛樂場所法，引進娛樂特區(entertainment zones)的概念；(3)禁止青少年進入不當場所，因此必須執行嚴格的證件檢查(ID check)。提早關門政策造成了性工作者的收入銳減(*The Nation* Aug 24, 2001)，也引起了性工作者的不滿，甚至上街頭遊行表達抗議，但是內政部長普拉查也表達了執行到底的決心。雖然社會秩序方案的重點是在提早關門政策(early closing policy)，但是若實際去曼谷街頭觀察，便可以發現這項政策對於性產業的影響並不如想像中的大。凌晨兩點酒吧關門之後，所有性工作者與顧客紛紛湧上熱鬧的蘇昆維路，整條蘇昆維路就像是個不夜城，你依然可以在人行道上的攤販點酒精類飲料，性工作者也依舊像酒吧裡一樣坐著陪你聊天，生意一樣繼續，只不過從酒吧轉移陣地到蘇昆維路上。由此可見，雖然泰國社會秩序方案的提早關門政策執行的如火如荼，但是上有對策，下有對策，政策的執行面並未獲得真正落實。

娛樂場所法的修改也是這個時期的重點之一。內政部長曾經表示過：「我們有一個禁止娛樂場所開在學校與寺廟附近的法令，但是這個法令在過去四十年來並未被執行」(*The Nation* Sep 5, 2001)。顯見普拉查想要藉此修法的決心。而此次修法除了先前提到娛樂特區概念的引入之外，還包括：授予內政部更大的權力進行管理；禁止 20 歲以下的青少年進入娛樂場所；提高娛樂場所的執照費用；提高喝酒的年齡限制等。內閣會議最後於 2001 年 9 月 18 日通過了娛樂場所法的修正案(*The Nation* Sep 19, 2001)，並於 2003 年經由國會通過定案。另外，曼谷地區的娛樂特區也在 2002 年時經由政府的命令而確定，在該命令中，曼谷一共規劃了三個娛樂特區，分別是：外國人聚集的 Patpong、泰國浴重鎮的拉差達披色路，以及以青少年聚集地爲主的泰國皇家大道(Royal City Avenue, RCA)，也就是拉瑪九世路與新佩特差布里(New Phetchaburi)路附近。

¹⁵ 遠東經濟評論(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網站
(http://www.feer.com/articles/2001/0109_13/po78.html), accessed on December 12, 2005.

除此之外，普拉查所主導的社會秩序方案，在當時由於嚴重影響性產業的生計，因此在泰愛泰黨內也遭受不小的反對聲浪，尤其是受到泰愛泰黨顧問，也是塔克辛總理的最佳盟友沙諾(Snoh Thientong)的反對。沙諾認為這項社會秩序方案，應該排除以服務外國人爲主的娛樂場所，以避免對於觀光業有過大的衝擊。但當時塔克辛選擇支持普拉查，並曾表示社會秩序方案是他的主意(*The Nation* Sep 5, 2001)，在有了塔克辛的強烈支持與背書之後，普拉查的社會秩序方案也得以繼續下去，普拉查本人也在 2003 年時升任副總理。而塔克辛與沙諾也從這件事情之後，開始出現不合的跡象，這也造成了 2006 年沙諾率領汪喃然(Wang Nam Yen)派系出走泰愛泰黨，並鼓吹文化部長(Minister of Culture)鄔萊汪(Uraiwan Thientong，沙諾的妻子)與訊息及科技部長(Minister of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梭拉安(Sora-at Klinprathum)請辭，希望藉此打擊內閣的穩定，最後造成塔克辛被迫解散下台，甚至爆發泰國近幾年來最嚴重的軍事政變。

第二階段的社會秩序方案，則是從 2004 年起，由當時的內政部副部長帕察(Pracha Maleenont)所提出與執行，其打算要將娛樂場所的關門時間由凌晨兩點再進一步提前至午夜十二點，同時還將適用的範圍擴大至三溫暖、網咖、電動玩具店、撞球店與卡拉 OK 等(*The Nation* Jan 13, 2004)。最後雖然因爲社會反應過於激烈，內閣會議決議暫緩執行(*The Nation* Jan 14, 2004)，但是後來政府卻透過娛樂場所分級的制度以及娛樂特區內外的差異，而分別有不同營業時間的規定。根據政府的方案：(1)有女侍的娛樂場所：在娛樂特區內營業時間爲晚上九點到凌晨兩點；其他區域則從晚上九點到午夜十二點；(2)有女侍的茶室營業時間則爲下午六點到午夜十二點；(3)泰國浴：娛樂特區內爲下午四點到午夜十二點；娛樂特區之外則爲下午六點到午夜十二點；(4)卡拉 OK、酒吧與迪斯科：娛樂特區內爲下午六點到凌晨一點；娛樂特區外則爲下午六點到午夜十二點(*The Nation* Feb 7, 2004)。就在仔細的規劃之後，上述的政策也從 2004 年 3 月 1 日正式上路。

1997 年的金融危機造成泰國性工作者的大量增加，經濟因素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但是塔克辛上台之後，扛著民族主義的大纛，希望藉由社會秩序方案來掃蕩以服務外國人爲主的性產業，藉此恢復泰國人在金融危機當中所喪失的民族自信心。2001 年的社會秩序方案獲得中產階級民眾相當多的支持，因此當塔克辛於 2004 年因爲處理禽流感與泰南暴動不當，而民意支持度下滑之際，爲避免進一步影響 2005 年初國會大選，¹⁶塔克辛政府決定再度透過酒吧提早到午夜關門的政策來重新吸引中產階級的支持。這項政策一方面除了轉移政府對禽流感與泰南暴動處理不力的負面影響；另一方面，也希望藉此改善因處理泰南事件不力而嚴重下滑的支持度(Albritton 2005: 170)。2004 年 8 月所舉行的曼谷市長選舉，雖然泰愛泰黨並未推出所屬的候選人，但是其所支持的國家發展黨(Chart

¹⁶ 有關於泰國 2005 年國會大選，請參閱(ANFREL 2005)。

Pattana Party)候選人帕維納(Pavena Hongsakula)卻被民主黨的候選人阿披叻(Apirak Kosayodhin)擊敗。也因此爲了 2005 年的國會大選，泰愛泰黨決定另闢戰場，以曼谷的中產階級作爲反擊。可見塔克辛上台之後的相關性產業管理政策完全是政治因素的考量。2001 年時的社會秩序方案是爲了貫徹其民族主義的政見，2004 年時則是爲了挽救因爲處理禽流感與泰南事件不當而下滑的民意支持度，以贏得 2005 年的國會大選，其出發點並非是針對性產業本身。

柒、結論

從以上的分析，我們可以發現，政治與經濟因素主宰著泰國性產業的發展與演進。第一，在二十世紀初期以前的性產業，雖然主要受到泰國傳統文化與佛教教義等影響，造成泰國性交易行爲的興盛。但是在進入到十九世紀之後，隨著中國移民的增加，以及稻米出口擴張等國內外經濟因素的加總影響，泰國的性產業形成以服務泰國人與中國移民爲主的妓院型態。第二，在越戰時期的性產業，主要是受到越戰與美軍進駐等國際政治因素，以及 1960 年反性交易法與 1966 年娛樂場所法這兩項國內政治因素的影響，使得泰國的性產業開始出現雙元性的發展。除了原先以服務本國男性爲主的妓院之外，另外以服務外國人爲主的娛樂場所也開始大量出現，並且主宰著曼谷等大都市的性產業。第三，在泰國經濟發展時期，泰國政府將利用女性的身體來達成國家經濟發展的目標；1996 年通過的性交易防治法也並未扮演起重要的角色，泰國的性產業仍舊呈現相當蓬勃的發展。第四，在金融危機發生之後，有越來越多的女性爲了生計問題不得不投入性產業，造成泰國性產業的供給面擴大；另外，塔克辛上台之後，爲了符合其民族主義的政策訴求，透過社會秩序方案來打擊以服務外國人爲主的性產業，藉此恢復泰國人的民族自信心，並且增加其施政滿意度來達到其贏得勝選的目的(參見表四)。

表 4 泰國性產業的發展

分期	性產業的概況	政經因素	
二十世紀初以前 (~1960)	以服務泰國人與中國移民爲主的妓院型態	國際經濟 國內經濟	中國移民的進入 稻米出口擴張帶動三聘街的性產業
越戰時期 (1960~1975)	以服務外國人爲主的娛樂場所多樣	國際政治 國內政治	美國軍事基地進駐 1960 反性交易法；

	化；性交易更興盛		1966 年娛樂場所法
經濟發展時期 (1975~1997)	性旅遊興盛；女性身體成爲國家經濟發展的工具	國內經濟 國內政治	將觀光業納入經濟發展計畫之中 1996 年性交易防治法
後金融危機時期 (1997~)	性工作者人數增加；但政府刻意壓抑性產業的發展	國際經濟 國內政治	金融危機造成泰國經濟衰退 民族主義的訴求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總而言之，泰國性產業受到政經因素相當程度的影響，尤其是國內政治因素對於泰國性產業的影響更是大於其他因素。事實上，我們從表四中便可以發現，國內政治因素佔了重要的部分。當然這並不代表其他因素不重要，而是我們認為針對性產業，政府必須有一套明確的管理辦法，包括法律與政策的制訂與執行兩個層面都必須兼顧，但是我們在泰國的案例中卻看到這兩方面都存在著嚴重的問題。首先在政策制訂面來說，1960 年的反性交易法與 1996 年的性交易防治法都是爲了要打擊性交易而制訂的法律，立意相當良好，法條也相當明確。但是 1966 年的娛樂場所法，卻與 1960 年的反性交易法背道而馳，性交易反而藉由相關娛樂場所的多樣化而增加了發生的機率。2001 年與 2004 年的社會秩序方案並沒有獲得充分的討論與規劃，2001 年時主要是爲了延續勝選時所營造出來的民族主義，2004 年時則是爲了要轉移執政失敗的焦點，出發點都不是爲了要真正妥善管理性產業。

另一方面，就法律的執行面而言，可以說是泰國性產業最主要的問題所在。儘管 1960 年的反性交易法與 1966 年性交易防治法建構出性產業的管理架構，但是由於相關單位執法不力與貪污腐化，使得這兩條法令的美意大打折扣。性產業每年付給警察單位相當大筆的保護費，來交換性交易的順利進行，與保障經營者與性工作者的利益。根據泰國浴大亨朱威(Chuvit Kamolvisit)在 2003 年遭到警方逮捕時表示，在過去的八年中，他每個月要付出一千兩百萬泰銖的保護費給警界人士，以維持他旗下六家浴場，總計高達十五億泰銖的泰國浴王國。朱拉隆功大學教授 Pasuk 也表示所有的人都知道貪污的存在，¹⁷可見泰國的性產業的興盛與警察的貪污腐化有很密切的關係。因此，泰國政府若真正想要洗刷國際間對於泰國的情色評價，就必須減少其性產業管理政策的政治意圖，同時也必須有一套完善的反貪污政策，從性產業管理政策的制訂與執行層面同時著手，如此方能改善泰國的整體國際形象。

¹⁷ 遠東經濟評論(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網站
(http://www.feer.com/articles/2003/0308_28/p065current.html), accessed on December 12, 2005.

參考書目：

- 陳尙懋（2001），2001 年泰國大選的政經分析，《問題與研究》，40(5)，65-80。
- 吳元黎、吳春熙（1985），《海外華人與東南亞的經濟發展》，台北：正中書局。
- 吳龍雲（2002），《14-19 世紀暹羅華人的經貿發展研究》，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華僑誌編纂委員會（1959），《泰國華僑誌》，台北：華僑誌編纂委員會。
- Adul Tinaphong (2004), *Patpong Road: Untold Story*, Bangkok: Ghaowmai Publications.
- Albritton, Robert B. (2005), "Thailand in 2004: The 'Crisis in the South'," *Asian Survey*, 45(1), 166-173.
- Asian Networks for Free Elections (ANFREL) (2005), *Thailand: General Election 2005*, Bangkok: ANFREL.
- Asia Watch and the Women's Rights Project (1993), *A Modern Form of Slavery: Trafficking of Burmese Women and Girls into Brothels in Thailand*, New York: Human Rights Watch.
- Askew, Marc (1999), "Labor, Love, and Entanglement: Bangkok Bar Workers and the Negotiation of Selfhood," *Crossroads: An Interdisciplinary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3(2), 1-28.
- (2002), *Bangkok: Place, Practice and Representation*, London: Routledge.
- Belk, Russell W., Per Ostergaard, and Ronald Groves (1998), "SEXUAL Consumption in the Time of AIDS: A Study of Prostitute Patronage in Thailand," *Journal of Public Policy & Marketing*, 17(2), 197-214.
- Bello, Walden, Shea Cunningham, and Li Kheng Poh (1998), *A Siamese Tragedy: Development & Disintegration in Modern Thailand*, London: Zed Books.
- Beyrer, Chris (1998), *War in the Blood: Sex, Politics and AIDS in Southeast Asia*, Bangkok: White Lotus Press.
- Bishop, Ryan, and Lillian S. Robinson (1998), *Night Market: Sexual Cultures and the*

Thai Economic Miracle, New York: Routledge.

Brown, Louise (2000), *Sex Slaves: The Trafficking of Women in Asia*, London: Virago Press.

Chanpen Saengtienchai, John Knodel, Mark Vanlandingham, and Anthony Pramualrarana (1999), “‘Prostitutes are Better than Lovers’: Wives’ Views on the Extramarital Sexual Behavior of Thai Men.” in Peter A. Jackson and Nerida M. Cook, (eds.), *Genders & Sexualities in Modern Thailand*, Chiang Mai: Silkworm Books.

Cohen, Erik (1996), *Thai Tourism: Hill Tribes, Islands and Open-Ended Prostitution*, Bangkok: White Lotus Press.

Development Analysis Network (1999), *Impact of the Asian Financial Crisis on the Southeast Asian Transitional Economies*, Phnom Penh: Development Analysis Network.

Dunn, Caroline (1994), “The Politics of Prostitution on Thailand and the Philippines: Policies and Practice,” *Working Paper 86*, Centr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Monash University.

Ehrlich, Richard S., and Dave Walker (2000), “*Hello My Big Big Honey*”: *Love Letters to Bangkok Bar Girls and Their Revealing Interview*, San Francisco: Last Gasp.

Ghosh, Lipi (2002), *Prostitution in Thailand: Myth and Reality*, New Delhi: Munshiram Manoharlal Publishers.

Jackson, Peter A., and Nerida M. Cook (eds.) (1999), *Genders & Sexualities in Modern Thailand*, Chiang Mai: Silkworm Books.

Jeffrey, Leslie Ann (2002), *Sex and Borders: Genders, National Identity, and Prostitution Policy in Thailand*, Chiang Mai: Silkworm Books.

Keyes, Charles F. (1987), *Thailand: Buddhist Kingdom as Modern Nation-State*, Boulder: Westview Press.

Lim, Lin Lean (1998), *The Sex Sector: The Economic and Social Bases of Prostitution in Southeast Asia*, Geneva: International Labour Office.

Lyttleton, Chris (1994), "The Good People of Isan: Commercial Sex in Northeast Thailand," *The Australia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5(3), 257-279.

----- (2000), *Endangered Relations: Negotiating Sex and AIDS in Thailand*, Bangkok: White Lotus Press.

Manderson, Lenore (1992), "Public Sex Performance in Patpong and Explorations of the Edges of Imagination," *The Journal of Sex Research*, 29(4), 451-475.

McCargo, Duncan, and Ukrist Pathmanand (2005), *The Thaksinization of Thailand*, Copenhagen: NIAS Press.

McKeganey, Neil, and Marina Barnard (1996), *Sex Work on the Streets: Prostitutes and Their Clients*, Buckingham: Open University Press.

Minsarn Kaosa-ard, David Bezic, and Suzanne White (1998), *Tourism Development in Thailand*, Bangkok: TDRI.

Moon, Katherine (1997), *Sex among Allies: Military Prostitution in U.S.-Korea Relation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Muecke, Marjorie A. (1992), "Mother Sold Food, Daughter Sells Her Body: The Cultural Continuity of Prostitution," *Social Science and Medicine*, 35(7), 891-901.

Odzer, Cleo (1990), *Patpong Prostitution: Its Relationship to, and Effect on, The Position of Women in Thai Society*, Ph. D. Thesis: New School for Social Research.

----- (1994), *Patpong Sisters: An American Woman's View of the Bangkok Sex World*, New York: Blue Moon Books.

Pasuk Phongpaichit (1982), *From Peasant Girls to Bangkok Masseuses*, Geneva: International Labour Office.

Pasuk Phongpaichit and Sungsidh Piriyarangsarn (1996), *Corruption and Democracy in Thailand*, Chiang Mai: Silkworm Books.

Pasuk Phongpaichit, Sungsidh Piriyarangsarn, and Nualnoi Treerat (1998), *Guns, Girls, Gambling, Ganja: Thailand's Illegal Economy and Public Policy*, Chiang Mai: Silkworm Books.

- Pasuk Phongpaichit, and Chris Baker (1995), *Thailand: Economy and Politics*,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Pasuk Phongpaichit, and Chris Baker (2004), *Thaksin: The Business of Politics in Thailand*, Chiang Mai: Silkworm Books.
- Richter, Linda K. (1989), *The Politics of Tourism in Asia*,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 Seabrook, Jeremy (2001), *Travels in the Skin Trade: Tourism and the Sex Industry*, London: Pluto Press.
- Sinith Sittirak (1998), *The Daughters of Development: Women and the Changing Environment*, London: Zed Books.
- Siriporn Skrobaneck, Nataya Boonpakdee, and Chutima Jantateero (1997), *The Traffic in Women: Human Realities of the International Sex Trade*, London: Zed Books.
- Skinner, G. William (1957), *Chinese Society in Thailand: An Analytical History*, Cornell: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Steinfatt, Thomas M. (2002), *Working at the Bar: Sex Work and Health Communication in Thailand*, Westport: Ablex Publishing.
- Sukanya Hantrakul (1988), "Prostitution in Thailand," in Glen Chandler, Norma Sullivan and Jan Branson, (eds.), *Development and Displacement: Women in Southeast Asia*, Clayton: Centr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Monash University.
- Tannenbaum, Nicola (1999), "Buddhism, Prostitution, and Sex: Limits on the Academic Discourse on Gender in Thailand," in *Genders & Sexualities in Modern Thailand*.
- Truong, Thanh-Dam (1990), *Sex, Money and Morality: Prostitution and Tourism in Southeast Asia*, London: Zed Books.
- Van Esterik, Penny (1996), "The Politics of Beauty in Thailand," in Colleen Ballerino Cohen, Richard Wilk, and Beverly Stoeltje, (eds.), *Beauty Queens on the Global Stage: Gender, Contests, and Power*, New York: Routledge.
- (2000), *Materializing Thailand*, Oxford: Berg.

Wathinee Boonchalaksi, and Philip Guest (1998), “Prostitution in Thailand,” in Lin Lean Lim, (ed.), *The Sex Sector: The Economic and Social Bases of Prostitution in Southeast Asia*, Geneva: International Labour Office.

Whittaker, Andrea (1999) “Women and Capitalist Transformation in a Northeastern Thai Village,” In *Genders & Sexualities in Modern Thailand*.

Wilson, Ara (2004), *The Intimate Economies of Bangkok: Tomboys, Tycoons, and Avon Ladies in the Global Cit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附錄 泰國性產業的發展大事記

年份	性產業發展	政經情勢
1905	拉瑪五世廢除奴隸制	
1909	通過傳染病防治法	
1932		君主立憲政體
1935	一夫多妻制違法	
1960	通過反性交易法	成立泰國觀光組織(TOT)
1961		越戰爆發
1964	美國大兵進駐泰國	
1965	泰國與美國簽訂 R&R 協議	
1966	通過娛樂場所法	
1968	Thermae 咖啡廳開張	
1969	Patpong 出現第一家 Go-go 酒吧	
1972	泰國開始正式發展觀光業	
1975	通過全國觀光業發展計畫	
1979	泰國觀光組織改制成泰國觀光局(TAT)	
1980	泰國觀光年	
1982	觀光業的外匯收入正式超越稻米	
1987	Visit Thailand Year	
1996	通過性交易防治法	
1997		泰國金融風暴
1998	Amazing Thailand	
2001	第一階段社會秩序方案 凌晨兩點關門政策	塔克辛當選泰國總理
2002	曼谷成立三個娛樂特區	
2003	修正娛樂場所法	
2004	第二階段社會秩序方案 執行午夜關門政策	民主黨 Apirak 當選曼谷市長
2005		塔克辛再度連任泰國總理
2006		塔克辛因軍事政變下台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